

中国全聚德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十届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全聚德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第十届四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18 日以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上午 9:00 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8 人，实到董事 8 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董事会由吴金梅董事长主持，经各位董事审议并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《中国全聚德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2025-33）刊登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，网址 www.cninfo.com.cn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，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制定了《中国全聚德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办法》《中国全聚德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办法》。

2.1 制定《中国全聚德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办法》

表决结果：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.2 制定《中国全聚德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办法》

表决结果：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上述管理办法刊登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，网址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2.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；
3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全聚德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